

党员组织关系转接流程：

一、转入：

转入需知：根据上级关于转接组织关系的要求，需核验党员档案后接收党员组织关系，由于非在编教师党员档案未存放在局档案室，非在编教师需在转入组织关系前向党工委办提供党员档案（可提供原件或复印件或扫描件）进行核验。党员档案包括：入党志愿书，入党申请书，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考察材料，预备党员考察材料、政审材料。

1. 广东省外的党员转入

原党组织在全国党员管理系统发起转出组织关系，勾选“宝安区委教育工委（党组织代码：044012005821，党组织编码：001044012025021）”，备注具体到 xx 学校党支部。发起转出之后由学校联系局党工委办（联系电话 29990321、29938007），党工委办工作人员在系统上操作接收即可，联系后党工委办**无法在系统接收的**，需由原党组织开出纸质版组织关系介绍信，操作步骤如下：

第①步：需由原党组织开出组织关系介绍信，抬头写“中共深圳市宝安区委组织部”，党员将介绍信拿到区委党校（地址：新安二路 104 号区委党校内宝安区党建服务中心一楼服务大厅，29996021）办理组织关系转接。

第②步：区委党校根据介绍信，重新开出抬头为“宝安区委教育工委”的介绍信，（介绍信要具体写转至哪一个党支部），

党员将区委党校开具的介绍信拿到宝安区教育局 1 号楼 201，由区委教育工委开出介绍信至所去单位党组织。

【温馨提醒】采用纸质介绍信方式转入的党员在局党工委办办理组织关系转入时需要提交党员信息采集表，党员可提前填写，由学校工作人员将党员的电子版党员信息采集表发送至局党工委办留存。

2. 广东省内的党员转入

由原党组织在广东省党务管理信息系统内操作转出到宝安区教育工委，切记要备注转至哪一个学校党组织。发起转出之后由学校联系党工委办，党工委办工作人员在系统上操作接收即可。

【深圳智慧党建转入】 所有转入的党员打开“深圳智慧党建”微信公众号-我的-申请组织关系转接-选择所在学区党委或上级党组织-选择接收党支部。（未在“深圳智慧党建”注册的党员，需先注册再申请转入）

【党员社区报到】 所有党员在“深圳智慧党建”微信公众号-我的-党员社区报到进行党员社区报到。

【介绍信回执联】使用纸质介绍信转入的党员组织关系在学校党支部落地成功后将介绍信回执联发回给转出方党支部。

以上所有流程走完，组织关系转入成功。

二、转出：

1. 党员转出广东省外

学校将接收方党组织信息和党员党费缴纳情况告知党工委办，由党工委办在系统发起转出，党工委办**无法在系统发起转出或者对方在系统无法接收的**，需由原党组织开出纸质版组织关系介绍信，操作如下：

第①步：需由原党组织开出组织关系介绍信，抬头写“宝安区委教育工委”，党员将介绍信拿到党工委办（区教育局1号楼201）。

第②步：党工委办根据原党组织开具的介绍信，重新开出抬头为“中共深圳市宝安区委组织部”介绍信，党员将党工委办开具的介绍信拿到区委党校（地址：新安二路104号区委党校内宝安区党建服务中心一楼服务大厅，29996021），由宝安区委组织部开出介绍信至所去单位上级党组织。

【注意】若党员档案存放在党工委办，组织关系转出宝安区教育系统时需将党员档案取回。

2. 党员转出广东省内

由所在单位联系局党工委办，说明党员转去哪一个党委及落地党支部、党费缴纳情况，由局党工委办在广东省党务管理信息系统内操作转出。

【深圳智慧党建转出】党员在“深圳智慧党建”微信公众号上申请转出，流程：我的-组织关系转接-选择接收党委或上级党组织-选择接收党支部。

【介绍信回执联】使用纸质介绍信转出的党员组织关系在新的党支部落地成功后将介绍信回执联照片发回给转出方党支部，由转出方党支部留存。



党员信息采集表（空表）...

以上所有流程走完，组织关系转出成功。

